关于中金金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不能生效的公告

中金金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基金代码: A 类: 005022、C 类: 005023,以下简称"本基金")于 2017 年 4 月 1 日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 [2017]444 号文准予注册,并于 2017 年 11 月 20 日获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《关于同意中金金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延期募集备案的函》(机构部函[2017]2622 号),准予延期募集。截至 2018 年 7 月 18 日本基金募集期限届满,未能满足《中金金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"基金合同")规定的基金备案条件,故本基金基金合同未能生效。

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第五部分"基金备案"中"二、基金合同不能生效时募集资金的处理方式"的约定办理相关手续,敬请投资者留意。

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(www.ciccfund.com)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(400-868-1166)咨询相关事宜。

特此公告

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9日